

甘南州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甘南黄河上游(洮河大夏河片区)合作市水源涵养与生态保
护修复项目(2025 年)(第 1-3 包)/第 3 包

编 号：GNJY-ZC-2025-32

合同备案号：2025HTBA00007

甲 方：合作市林业和草原局

乙 方：香拉梅朵控股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甘南南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四月

甘南黄河上游(洮河大夏河片区)合作市水源涵养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025 年) (第 1-3 包) /第 3 包

合同编号：GNJY-ZC-2025-32

甲 方：合作市林业和草原局

乙 方：香拉梅朵控股有限公司

一、说明

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方（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 制定“合同主要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 采购货物及服务清单及合同价格（即项目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壹万伍仟陆佰捌拾元整（¥：3415680.00 元）

项目编号：GNJY-ZC-2025-32

单位：元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型号或规格或品牌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草原改良	那吾镇	香拉梅朵	亩	23040		3415680.00
2	草种购置		香拉梅朵	kg	57600		1663488.00
3	垂穗披碱草	国标二级，不能进口。	香拉梅朵	kg	39168	26.00	1018368.00
4	冷地早熟禾	国标二级，不能进口。	香拉梅朵	kg	18432	35.00	645120.00

5	人工控鼠	地下鼠采用弓箭灭鼠。	香拉梅朵	亩	23040	23.55	542592.00
6	人工整地	人工整地	香拉梅朵	亩	23040	27.00	622080.00
7	人工补播	采用人工撒播方式混播。	香拉梅朵	亩	23040	25.50	587520.00
总计金额		人民币：叁佰肆拾壹万伍仟陆佰捌拾元整（¥：3415680.00元）					

备注：报价应包括货物本身价格、税金及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

二、技术要求：

1)、技术规程及规范

[1] 《造林技术规程》(GB/T 15776-2023)；

[2] 《森林抚育规程》(GB/T 15781-2015)；

[3] 《森林抚育工程实施指南》(GB/T33890-2017)；

[4] 《生态公益林建设技术规程》(GB/T18337.3-2001)；

[5] 《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GB 6000-1999)；

[6] 《天然草地退化、沙化、盐渍化的分级指标》(GB 19377-2003)；

[7] 《退化草地修复技术规范》(GB/T37067-2018)；

[8] 《禾本科草种子质量分级》(GB 6142-2008)；

[9] 《造林作业设计规程》(LY/T1607-2003)；

[10] 《退化林修复技术规程》(GB 44351-2024)；

[11] 《西北林区人工林抚育技术规程》(LY/T 2594-2016)；

[12] 《编结网围栏架设规范》(JB/T 10129-2014)；

[13] 《草原围栏建设技术规程》(NY/T 1237-2006)；

- [14]《草原鼠害安全防治技术规范》(NY/T 1905-2010);
- [15]《人工草地建设技术规程》(NY/T 1342-2007);
- [16]《退化草地改良技术规范高寒草地》(NY/T4295-2023)
- [17]《有机肥料》(NY/T525-2021);
- [18]《草原生态控鼠技术规程》(DB62/T2682-2016);
- [19]《草地人工捕杀鼯鼠技术规程》(DB62/T2628-2015);
- [20]《青海云杉造林技术规程》(DB63/T1616-2017)。

2)、项目基本情况

1. 建设内容：草原改良 25.00 万亩，其中那吾镇草原改良 23040 亩。
2. 建设地点：那吾镇。
3. 建设工期：建设期限 1 年，管护期限 3 年。
4. 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投资。

3)、草种质量标准：

①达到国标二级及以上。

②草种应当统一包装，并附有标签。包装袋上应当明确标注品种名称、注册商标、净重量、质量指标、生产单位、联系地址、联系电话、生产日期、包装日期、检验日期等，实行分装的应当注明分装单位、原草种或草品种名、原产地；标签应当注明草种类别、品种名称、种子批号、产地、生产时间、生产单位名称和质量指标等事项，标签注明的内容应当与销售的草种相符。

4)、人工控鼠：

- ①物理防治。采用人工捕捉方式，对地下鼯鼠进行防控。
- ②鼠尸无害化处理。

③防疫措施：由于捕捉到的鼯鼠可能携带病菌，所以捕捉人员必须穿着防疫服，以免感染。

5)、整地及补播：

①草种用量：根据工程建设规模及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本项目采用垂穗披碱草+冷地早熟禾混播方式。亩均播种量：按垂穗披碱草 1.7kg，冷地早熟禾 0.8kg。

②符合《人工草地建设技术规程》、《天然草地改良技术规程》要求，采用人工及机械整地及补播。人工主要采取圆盘耙或微耕机，牧草种子补播后，及时进行覆土镇压。

6)、建设目标：

草原改良 25 万亩，实施区域地下鼠新土丘数量少于 150 个/公顷、秃斑占比低于 25%；植被盖度提高 10%，达到 84%以上，亩均鲜草产量提高 50 千克以上，达到 393 千克以上。

三、项目货物及施工质量进度验收要求：

货物：乙方在供货时必须提供草籽等符合要求的检疫证或检验报告、产地检疫合格证明、合格证等相关资料，待甲方技术负责人及监理人员查验无误后方可供货，否则甲方有权退回货物。

治理工程：本项目相关的草籽补播、灭鼠工程严格按照要求进行。乙方每完成项目施工的一定阶段须经甲方和监理单位自验合格后才可进行下一步施工计划。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50%合同价款，乙方在完成 50%供货(施工任务)，经申请甲方及监理单位确认后支付 30%合同价款，供货(施工)完成并通过甲方及监理单位组织的验收后支付 15%的合同价款。剩余 5%合同价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待项目州级验

收合格后由甲方一次性支付。

五、售后服务要求：

1. 以上所采购的货物及服务项目应全程跟踪服务，发现损坏和存在质量安全隐患的要及时更换；并于出具售后服务承诺等相关文件
2. 中标人未能按规定履行承诺的，采购人有权另找第三方进行维护，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护服务承诺，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并开始免费维护服务。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详细说明保活期内、外的售后维护服务措施。

六、延期责任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如遇不能按时交付或不能及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说明理由，同时通知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酌情延长交付时间或终止合同。

1. 乙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交付，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服务，将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
2. 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的任务，每超期一天，扣合同金额的 0.1%，累计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质量保证期内因不能及时排除质量问题而影响正常使用的情況每发生一次，其质量保证期延长 30 天。

七、违约责任

1. 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无法正常使用而造成的风险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达不到项目规定的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损坏或变质的，甲方提出要求更换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提出更换要求，乙方应及时给予更换。

4. 如果甲方认为某个技术培训人员不适合本项目培训工作的，乙方应及时给予调换。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九、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同级监督单位壹份（由甲方负责报送），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备案。

十、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仅限于“甘南黄河上游(洮河大夏河片区)合作市水源涵养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2025 年)（第 1-3 包）第二包”合作之约定；如果甲方需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之外的服务，乙方将和甲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合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作为附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

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甘肃省合作市西三路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日期: 2025 年 4 月 15 日

代理机构名称(公章):

采购项目负责人:

签字日期: 2025 年 4 月 15 日

乙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甘肃省甘南州合作市美森家

园 15 号楼 4 单元 4042 室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日期: 2025 年 4 月 15 日

伟边
印佳